

# 嘉兴市建设工程项目负责人质量终身责任承诺书 (设计单位)

建设单位：嘉兴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嘉兴市三元路（建国北路—东方路）建设工程（EPC）总承包

工程编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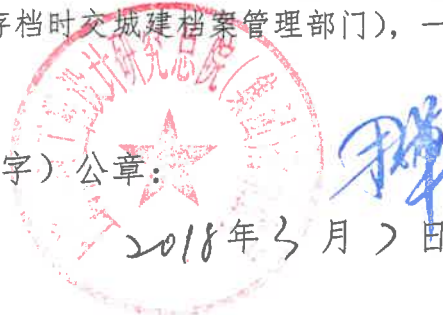
单位名称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承诺人 签名	日期
项目负责人 (承诺人)	顾民杰	身份证号	310101		2018.3.7
执业资格	国家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执业(号)章	3100001-S007		
变更责任人 (岗位、专业)		身份证号			

本人承诺在本工程建设过程中遵守《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认真履行相应职责，按住建部《建筑工程五方责任主体项目负责人质量终身责任追究暂行办法》承担相应终身质量责任。

本人保证本工程设计文件符合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要求，并对因设计导致的工程质量事故或质量问题承担责任。

本承诺书一式三份，一份在建设工程领取施工许可证时提交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一份保存于建设单位（项目档案资料存档时交城建档案管理部门），一份保存于设计单位备查。

法人代表（签字）公章：



2018年3月7日

注：另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经确认的项目负责人身份证、执业资格证书（技术证书）复印件；

单位法人应确认本承诺书由项目负责人本人承诺，如有变更需及时重新报备。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兹授权我单位 顾民杰 担任 嘉兴市三元路(建国北路—东方路)建设工程(EPC)总承包 项目的(设计)项目负责人,对该工程项目的(设计)工作实施组织管理,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标准规范履行职责,并依法对设计使用年限内的工程质量承担相应终身责任。

本授权书自授权之日起生效。

被授权人基本情况			
姓 名	顾民杰	身份证号	310107
注册执业资格	国家一级注册 结构工程师	注册执业证号	3100001-S007
被授权人签字: <u>顾民杰</u>			

授权单位(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顾民杰 \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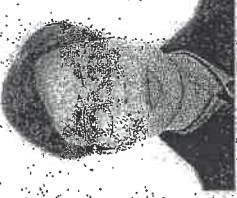
授权日期: 2018年 3月 7日

姓名 顾民杰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3年5月17日

住址 上海市普陀区曹平路737弄22号402室



公民身份号码 310107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上海市公安局普陀分局

有效期限 2005.12.12-2025.12.12

顾民杰 同志



上海市工程系列建设交通类高级工

程师（教授级）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确认

你具备 高级工程师（教授级）

任职资格。

通过日期 2014年12月23日

编号 14W5460075

姓名 顾民杰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73.05

专业 桥梁工程

工作单位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  
(集团)有限公司



#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 注册证书

经全国注册工程师管理委员会(结构)审查

顾民杰

具备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执业能力准予注册



全国注册工程师管理委员会(结构)

主任

证书编号 S063102325

发证日期 2006年4月2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印制